

# 從“澳門土生土語”使用者的角度 探討如何保育、推廣和傳承“澳門 土生土語”於澳門的永續發展

Luís Miguel dos Santos\*

## 一、前言

### (一) 研究背景

“澳門歷史城區”於2005年7月15日被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列入《世界文化遺產》，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第31處世界遺產項目。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區政府，下稱澳門特區政府，自“澳門歷史城區”成功申報成為世界文化遺產後，不單於各大公立、私立教學實體中推廣澳門的文化遺產項目，在社區當中亦實施一系列的歷史導賞團好讓本地居民和旅客感受澳門歷史的一面。及至近年，國家更將澳門定位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以及發展幸運博彩業以外的“文化旅遊業”，故此，社會上對文化遺產推廣和保護的聲音亦日益向上。

“澳門歷史城區”是由22處歷史建築物以及8處廣場、前地，以及連接各廣場空間和歷史建築街道所組成的區域。事實上，在澳門特區政府有效地推廣和在社區教育的推動下，澳門普羅大眾對“物質文化遺產”<sup>1</sup>的保護已建立起濃厚的認識。

但是，由於2005年期間，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並無將澳門的“非物質文化遺產”列入《世界文化遺產》名錄，故在學校與社區推廣並無太大著墨，而普羅大眾對其認識亦不深。

---

\* 教育博士、管理學碩士、工商管理碩士、英語教育碩士、法學碩士。

1. 物質文化遺產是指有形可見的文化見證，它包括被評定的不動產和被評定的動產。非物質文化遺產是指代代相傳、與生活密切相關的傳統技藝、民間習俗、表演藝術等。

澳門特區政府為更好地保護澳門一系列具有重要文化價值的文明或文化見證的緣故，經與業界、社區代表、專家學者的多番討論下於2013年正式訂定和確立了第11/2013號法律《文化遺產保護法》。本法律的標的是訂定澳門特別行政區文化遺產保護制度。而該法律的第三條指出，文化遺產的組成可分為“物質文化遺產，包括被評定的不動產及被評定的動產”以及“非物質文化遺產”。而於“非物質文化遺產”保護的目的當中，該法律的第70條共有六點的說明，分別為：

1. 促使延續非物質文化遺產項目並發揚其地方特色；
2. 確保非物質文化遺產的多樣性和持續再創造；
3. 拯救瀕臨滅失的非物質文化遺產；
4. 加強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對澳門文化及其特性的意識；
5. 尊重並重視社群、群體或個人對澳門文化的貢獻；
6. 鼓勵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以及文化、藝術、教育、科研的機構及組織，積極參與非物質文化遺產的保護、延續和推廣工作。

而於“非物質文化遺產”的保護範圍，該法律第71條第一項共有五款的說明，分別為：

1. 傳統及口頭表現形式，包括傳承非物質文化遺產所使用的語言；
2. 藝術表現形式及屬表演性質的項目；
3. 社會實踐、宗教實踐、禮儀及節慶；
4. 有關對自然界及宇宙的認知、實踐；
5. 傳統手工藝技能。

而截至2015年，澳門已經有十個“非物質文化遺產”項目，當中包括有：

1. 粵劇；
2. 涼茶製作技藝；
3. 木雕—澳門神像雕刻；

4. 南音說唱；
5. 道教科儀音樂；
6. 魚行醉龍節；
7. 媽祖信俗；
8. 哪咤信俗；
9. 土生葡人美食烹飪技藝；
10. 土生土語話劇。

而於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項目的行為當中，該法律第76條第一項第五款指出為識別、建檔和研究非物質文化遺產項目而以圖示、聲音或視聽的方法或工具所作的記錄。而上述的十個“非物質文化遺產”項目當中，有相當一部份的項目已開始出現青黃不接現象或介乎於瀕臨滅絕的邊緣。

## （二）研究目的

本研究主要針對現時澳門特區政府已確定“非物質文化遺產”項目內“土生土語話劇”中的“土生土語”傳承、推廣和保育作出一質性研究分析。根據澳門統計暨普查局於2011年出版的《人口普查詳細結果》<sup>2</sup>指出，2011年的澳門總人口為552,503人，華裔和葡萄牙裔人口為4,019人（0.7%），而葡萄牙裔人口為3,485人（0.6%）。按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於2010年出版的《世界瀕危語言圖集》（Atlas of the World's Languages in Danger）指出，“澳門土生土語”已被視為極度瀕危的語言，現存只有大約50名人士，主要以長者為主，以其作為日常使用的語言或第一語言。

雖然現階段政府已從法律層面上給予“澳門土生土語”一系列保護和保育的措施，但是如何將法律理據與實際操作實行並行，依然未有一種明顯而有效的措施和行為手法。故此，本質性研究通過了解8名

2. 統計暨普查局：《2011人口普查詳細結果》，2011年。

能操流利“澳門土生土語”人士，從他們的角度去分析和了解如何能有效地建議政府、教育機構、非政府組織、非牟利團體多管齊下地保育、推廣和傳承具有澳門特色的“澳門土生土語”。

## 二、澳門土生土語的簡介與現況

以上述的“土生土語話劇”中的“土生土語”為例，“澳門土生土語”為16世紀期間葡萄牙人前來亞洲進行殖民統治時，將馬來語、西班牙語、印尼語、印度語、日語等當地語言混合後在澳門使用的語言。而這種具有殖民特色的混合語言得到當時居住於澳門的土生葡人使用，而土生葡人亦將部份的粵語用詞加入至該語言當中，成為著名的“澳門土生土語”。於語言學的界定上，“澳門土生土語”不同於現代葡語，亦同時不屬於現代漢語的界別。“澳門土生土語”的語法與音韻主要受古葡語與現代漢語影響，尤其粵語的影響。20世紀著名的葡萄牙語語言學家達爾加度（Sebastião Rodolfo Dalgado）指出“澳門土生土語”雖然地理位置上與印歐語系（Indo-European Languages）理應毫無關係，但因“澳門土生土語”受到古葡語的影響甚大，故文法、用詞、音韻等方面均受到葡語的影響，其原因有三，分別為：（1）“澳門土生土語”與葡語根源相同；（2）語言重組、改變、建構的演變過程類同；（3）因葡萄牙與印度和遠東地區的商貿交往頻繁，故相關的遠東詞彙亦組成為正統葡語詞彙的一部份。因此，相關的遠東地區詞彙混合於“澳門土生土語”後，亦會與正統葡語有類同之處。<sup>3</sup>

自19世紀中下旬起，澳門粵語與英語對澳門土生葡人的影響甚大。自17至18世紀英國殖民地的擴散以至19世紀英國工業革命的發展，英語在國際間的地位亦迅速發展，並及後成為了國際間商業和學術的語言。隨着英國政府於香港實施殖民統治，英語在港澳地區亦持有一定的商業和社會地位。<sup>4</sup>

3. Dalgado, S.R. (1919). Glossário luso-asiático (Vol. 11). BuskeVerlag.

4. Saxena, M., & Omoniyi, T. (2010). Contending with globalization with world Englishes. Bristol: Multilingual Matters.

於19世紀上旬，“澳門土生土語”成為了澳門土生葡人日常使用的語言。然而，於19世紀的下旬，里斯本政府開始關注澳門本地的葡語教育的問題。因當時來澳的澳督難以使用“澳門土生土語”與本地居民和土生葡人溝通，故認為有必要在澳門本土推廣正統葡語教育的意念。由於澳葡政府當時推廣“澳門土生土語”為社會上“次等”居民使用的語言，故一部份的學校、居民、學生等都不願意使用“澳門土生土語”作為日常使用的語言。不過，即使政府方面一面倒的負面推廣，“澳門土生土語”仍舊為一部份澳門土生葡人使用的語言。及至20世紀中旬資訊科技因素、政治因素、英屬香港的發展因素等影響下，“澳門土生土語”在澳門使用的普及性遠比粵語、英語、正統葡語為低，而以“澳門土生土語”作為母語的使用人群數量亦迅速下降。

### 三、研究方法

#### （一）解釋主義

解釋主義（Interpretivism）在社會科學研究學科是十分常用的範例（Paradigm），而這種主義亦會應用在本次研究項目中。<sup>5</sup> 研究者運了解釋主義範例來分析個人的行為以及了解他們對事情的看法、價值觀、認知等因素。行為是不能單獨地存在，行為很多時受到個人的價值觀、習俗而影響。

#### （二）一般歸納法質性研究方法

本次研究應用了一般歸納法質性研究方法來收集數據。<sup>6</sup> 這種研究方法允許受訪者不受地點、時間、角色等因素限制分享他們對“澳門土生土語”的見解和價值觀。事實上，即使受訪者皆全數為澳門出

---

5. Burrell, G., & Morgan, G. (1979). *Sociological paradigms and organizational analysis: Elements of the sociology of corporate life*. London: Heinemann.

6. Thomas, D. R. (2006). A general inductive approach for analyzing qualitative evaluation data. *American journal of Evaluation*, 27(2), 237-246.

生的土生葡人，但是各受訪者的人生經歷、工作背景、職業、身份認同、性別差異都不盡相同。另外，受訪者的年齡和學習“澳門土生土語”的動機亦有明顯的差異。故此，一般歸納法可以從廣泛的角度歸納具有“澳門土生土語”背景的人士分享對本研究目的的研究問題。

### （三）深度訪談法

本研究主要從“澳門土生土語”使用者的角度出發，探討“澳門土生土語”在澳門的使用問題，從而建議政府、教育機構、非政府組織、非牟利團體多管齊下地保育具有澳門特色的“澳門土生土語”。深度訪談在社會科學範疇內是一種常用而又有效的收集數據手法。與使用問卷調查不同，是次研究主要了解受訪者數十年來的人生經驗以及對“澳門土生土語”的價值觀問題，故與受訪者進行面對面和一對一的交談遠比問卷調查有效。<sup>7</sup>

### （四）收集數據的方式

研究者於2017年中旬與8名操流利“澳門土生土語”人士獨立地進行了一次面對面、一對一、在獨立空間內實行的深度訪談。上述訪談長約60-90分鐘，由於研究者不希望用任何框架限制受訪者人生經歷的分享，故運用了開放性問題（open ended questions）從而允許任何類型的人生分享、極具意義數據收集的可能性。<sup>8</sup>

### （五）受訪者人數的限制以及抽樣法

研究者應用了目的性的抽樣方法（Purposive sampling strategy）蒐集共8名操流利“澳門土生土語”受訪者分享對本研究有關的問題。目的性的抽樣是指針對某特定群體中的人員進行研究。<sup>9</sup>而事實上，

---

7. Seidman, I. (2006). *Interviewing as qualitative research: A guide for researchers in education and the social sciences* (3rd ed.). New York, NY: Teachers College Press.

8. Clandinin, D.J. & Connelly, F.M. (1987). Teachers' personal knowledge: What counts as personal in studies of the personal. *Journal of Curriculum Studies*, 19(6), 487-500.

9. Creswell, J. (2012). *Qualitative inquiry and research design: Choosing among five approaches*. (3rd ed.). Thousand Oaks, CA: SAGE Publications.

按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於2010年出版的《世界瀕危語言圖集》（Atlas of the World's Languages in Danger）指出，操流利“澳門土生土語”人士在世界上絕無僅有。故此，本研究能蒐集共8名人士已具有明顯的代表性。

為保障受訪者於研究報告發表後個人資料的保護，受訪者的個人姓名會被安排上一假名從而保護其私隱，但相關性別、年齡、職業、能操語言資料則屬事實。表1顯示受訪者的基本個人資料。

表1 受訪者的基本個人資料

名稱	性別	年齡	職業	母語	日常用語言
Afonso	男	70	退休公務員	土生土語	正統葡語、粵語、英語
Bruno	男	75	退休公務員	土生土語	正統葡語、粵語、英語
Carlos	男	73	退休公務員	土生土語	正統葡語、粵語、英語
David	男	68	退休公務員	正統葡語	土生土語、粵語、英語
Erica	女	72	退休公務員	正統葡語	土生土語、粵語、英語
Filipa	女	69	主婦	土生土語	正統葡語、粵語、英語
Joana	女	70	主婦	土生土語	正統葡語、粵語、英語
Sofia	女	74	主婦	土生土語	正統葡語、粵語、英語

## （六）訪談語言

上述的受訪者皆為本澳出生的土生葡人，操流利的“澳門土生土語”、正統葡語和粵語。雖然上述受訪者的英語水平未必達至流

利水平，但對於日常交流使用並無難度。但因一些人生經驗和價值觀未必能清晰地以某一種單一語言表達，尤其於澳門土生葡人受訪者的訪問內，故研究者先以粵語將訪談問題分享予受訪者，而受訪者則能以正統葡語、粵語或英語分享其答案。然而，研究者完全不諳“澳門土生土語”，故上述一連串的受訪過程並無使用“澳門土生土語”作交流。

另外，由於本研究的撰寫語文為標準漢語和正體中文，故受訪中研究者與受訪者的粵語、英語、正統葡語對話皆全數翻譯成標準漢語和書面語。

### （七）數據分析程序

質性研究主要以歸納一系列的數據，隨後分類成為有意義的主題作詳細分析。龐大的質性數據可進行三個歸納步驟，分別為：（1）按研究問題歸納龐大數據；（2）開放性編碼（open coding）；（3）中軸性編碼（axial coding）。按上述步驟，研究者能將大量散亂的訪談數據歸納成有意義的主題。<sup>10</sup>

### （八）資料的保存和保密

為有效地保密所有受訪者的個人資料和訪談內容，所有的相關資料均全數被存於一台以密碼保護的電腦以及上鎖的保險櫃內，上述的資料只能被研究者本人查閱，任何人士皆不能任意查閱相關資料。<sup>11</sup>

## 四、調查結果

本次研究的8位受訪者皆為澳門土生葡人，當中6名的受訪者以“澳門土生土語”作為其母語。

10. Saldaña, J. (2013). *The coding manual for qualitative researchers* (2nd ed.). Thousand Oaks, CA: SAGE Publications.

11. Maxwell, J. (2013). *Qualitative research design: An interactive approach* (3rd ed.). Thousand Oaks, CA: SAGE Publications.



“澳門土生土語”使用者對如何保育、推廣和傳承“澳門土生土語”在澳門的永續發展是本次研究的目的。在分析受訪內容中，研究者將受訪者的數據分成三組不同意義的主題。第一個主題是難以吸納具高水平的“澳門土生土語”師資；第二個主題是年青人對學習“澳門土生土語”的動機和興趣較低；第三個主題是澳葡政府與澳門特區政府對“澳門土生土語”的不重視。下列表2主題列表顯示受訪者對上述主題的參與分享。

表2 受訪者對上述主題的參與分享

	難以吸納具高水平的“澳門土生土語”師資	年青人對學習“澳門土生土語”的動機和興趣較低	澳葡政府與澳門特區政府對“澳門土生土語”的不重視
Afonso	✓	✓	
Bruno	✓	✓	✓
Carlos	✓	✓	✓
David	✓	✓	
Erica	✓	✓	✓
Filipa	✓	✓	✓
Joana	✓	✓	✓
Sofia	✓	✓	✓

年青一輩的澳門居民大多會選擇學習漢語、英語、正統葡語，學習“澳門土生土語”因為用途不大，甚至只限制於與長者溝通，所以他們的興趣不深，也不是難理解的。（Afonso）

### （一）難以吸納具高水平的“澳門土生土語”師資

本次研究的一眾受訪者主要為澳門土生葡人中的長者，年齡由68至75歲不等，退休前之職業主要為公務員或家庭主婦。由於受訪者的年齡偏高，因此對澳門歷史、社會問題、澳葡問題、政治管治問題等有較為深入的認識。

首先，8名受訪者全數表示澳葡時期以至回歸後均難以吸納具高水平的“澳門土生土語”師資以及教材。Afonso、Bruno和Sofia分享：

由於50至60年代期間，葡語學校中小學教師均來自葡萄牙本土。這些來自葡萄牙本土的教師當然亦只能說正統葡語，有小部份會分享他們在葡萄牙地區的方言。因此，在學校的課程當中絕對沒有可能有“澳門土生土語”的常規教育。（Afonso）

來自葡萄牙本土的教師是沒有可能會懂得教導“澳門土生土語”的，因為他們來澳門以前都是在葡萄牙學習。而葡萄牙本地亦沒有任何教導海外省語言的課程，所以他們只能教導正統葡語亦並非出奇的事情。（Bruno）

葡萄牙本土沒有任何教導教師學習海外省語言的機制。另外，葡萄牙本土理論上亦只會以正統葡語作為正式語文。事實上，葡萄牙南部和北部亦有一系統的方言，例如與西班牙鄰近的部份城市當中某部份的方言亦會受西班牙語影響而成為具有特色的方言。但是這些方言不會在正式的場合使用。故此，這班教師一般來澳後亦只會教導我們葡萄牙政府使用的正統葡語。（Sofia）

David和Filipa在以往於中小學學習期間則曾遇上一些能操非正統葡語的教師，能操海外省語言的原因主要來自教師的出生地，他們分享：

我曾遇見一位來自莫桑比克的小學葡語教師。她在莫桑比克出生，葡萄牙師範課程畢業後到澳門任教正統葡語課程。這位教師因其特殊背景對“澳門土生土語”十分感興趣。但因其專長始終為正統葡語，故亦只能以學生身份學習“澳門土生土語”而不能教導“澳門土生土語”。（David）

中學時有一位來自莫桑比克的葡語教師，她能操流利的正統葡語和莫桑比克土語。在小學期間亦有一位來自亞速爾群島（Açores）的葡語教師，她能操正統葡語和亞速爾的特有音韻、詞彙、語法等。這兩位教師十分理解和尊重澳門本土獨有的“澳門土生土語”，甚至鼓勵我們有空餘時使用“澳門土生土語”與其溝通。（Filipa）

Carlos、Erica和Joana則認為“澳門土生土語”難以吸納具高水平師資之主要原因是沒有任何教育機構或政府機關提供有效的“澳門土生土語”師範培訓課程以及教材編寫的工作。

一門學科，即使沒有任何實用價值或沒有存在的意義，始終都會有學生於中學或大學期間修讀。我們不能因為一門學科沒有意義而立即刪除其學術地位。在葡萄牙人眼中，“澳門土生土語”的學術意義和存在價值可能偏低，但亦不能扼殺其存在意義。但首先，澳門在80年代以前，具有規模的葡語師範課程都很缺乏，即使政府會開辦，但都是教導正統葡語為主。第二，不管是澳門本地或葡萄牙本土的印書商都不會對“澳門土生土語”的語言教材或書籍有出版的興趣。澳葡政府方面亦不會對“澳門土生土語”的語言教材作出強烈的資助，所以在教育方面只能單單維持着家庭中的口耳相傳。（Carlos）

基本上，來自葡萄牙的教師以往在葡萄牙學習成為教師後教導的語言為正統葡語，對“澳門土生土語”毫不認識，而葡萄牙本地的師範學校當中亦不可能會有“澳門土生土語”的師範課程。另外，澳葡政府對於澳門人使用“澳門土生土語”十分反感，甚至認為是次等的語言。所以在這種不受重視的情況下，何來會有學校會教導“澳門土生土語”。（Erica）

大約50年前我有一位來自葡萄牙本地的中學葡語教師對“澳門土生土語”特別感興趣，她曾經與另一位葡語教師嘗試出版一本論述“澳門土生土語”文法和詞彙的教學材料。但是當時的澳葡政府正就正統葡語課程改革的問題進行討論，因此“澳門土生土語”相關的教學材料一直都未能如常出版。（Joana）

## （二）年青人對學習“澳門土生土語”的動機和興趣較低

跟第一個主題的參與分享次數類同，全數的受訪者均表示現時澳門年青人對學習“澳門土生土語”的動機和興趣較低。而這主題可細分成三組副主題，分別為：（1）社會上應用“澳門土生土語”的頻率較低；（2）“澳門土生土語”主要為老人和長者的語言；（3）“澳門土生土語”的文法和詞彙比正統葡語有很大的差別。

## 1. 社會上應用“澳門土生土語”的頻率較低

受訪者Joana和Erica指出近數十年澳門社區中應用“澳門土生土語”的人數和頻率比起粵語與正統葡語都為低。另外，由於本地葡語學校主要以正統葡語作為教導語言，政府機關的人員亦以正統葡語作為日常使用的語言，故“澳門土生土語”的使用人數和頻率比起粵語與正統葡語為低。

50年前左右，學校語言皆為正統葡語，在當時主要的葡語學生都已經熟習了正統葡語的環境，即使有“澳門土生土語”的興趣班，大部份學生都未必會有動機學習和參與。再加上社會上應用的語言主要為粵語和正統葡語，所以學生未必有興趣學習。（Joana）

現時政府部門內，能操流利正統葡語的人已經愈來愈少，更何況是“澳門土生土語”。在街頭上我都很多年沒有聽過有人會使用流利的“澳門土生土語”與其他人交流。另外，正統葡語的使用人數都已經較回歸前少了很多。（Erica）

## 2. “澳門土生土語”主要為老人和長者的語言

從上述受訪者的訪談記錄當中得悉現時操流利“澳門土生土語”的人士主要為長者或中年人士，年輕的澳門人一般都已經不能以“澳門土生土語”作出日常的交流。Carlos、David、Filipa和Sofia皆有類同的經驗，分享：

在我以前學習“澳門土生土語”時，小學同學都不會主動學習，只有一兩名同學在家中與家人和祖父母溝通。但在學校或社交場合當中，都未見有人使用“澳門土生土語”溝通。（Carlos）

從葡萄牙過來的官員子女都不會主動學習“澳門土生土語”。因此，我們小時候在學校內就只有數名同學可能會略懂“澳門土生土語”。但即使是一些澳門出生的土生葡人，很多都不再會操流利的“澳門土生土語”。（David）

我現在也是一名長者，而我小時候使用“澳門土生土語”的人主要都是我的祖父母。我父母也會說，但是不會鼓勵我們去學習。

因此，我姐姐和弟弟都不會“澳門土生土語”。而當我成為了家長後，我亦不會要求我的子女學習，因為學習一種語言是他們的選擇。

（Filipa）

現在我的孫子都不會學習“澳門土生土語”，主要是因為我的子女們都不諳這種語言。加上學校和社會都沒有這種語言的學習方法，所以只能繼續於我們這班長者群中存在。（Sofia）

### 3. “澳門土生土語”的文法和詞彙比正統葡語有很大的差別

20世紀著名的葡萄牙語語言學家達爾加度（Sebastião Rodolfo Dalgado）指出“澳門土生土語”受到古葡語的影響甚大，故文法、用詞、音韻等方面亦含有一定數量的古葡語色彩。因此，不單在詞彙與語法學習當中，能操流利正統葡語的人士在沒有足夠語言學習的情況下，未必流利應用“澳門土生土語”。Afonso和Bruno分享：

很多“澳門土生土語”和正統葡語的用字、文法、語氣等都有出入。而且欲以“澳門土生土語”作為第二語言來學習的話，亦需要有一定的古葡語基礎以及對澳門歷史的認識，否則只能學懂片面上的知識，但其深厚的歷史因素則未必能順利了解。（Afonso）

“澳門土生土語”是一種殖民地、多元文化、航海大時代的歷史產物，而葡萄牙本地的正統葡語則沒有這種殖民地風彩。所以很多殖民地的葡語皆擁有具當地特色的葡語。而“澳門土生土語”則是一種具有東南亞和東亞特色的葡語。這是正統葡語沒有的元素。

（Bruno）

### （三）澳葡政府與澳門特區政府對“澳門土生土語”的不重視

“澳門土生土語”的使用者主要為於澳門出生的土生葡人，而來自葡萄牙的官員、移民及其後裔對“澳門土生土語”基本上並無任何認識。澳葡政府的行政當局和主要官員主要以來自葡萄牙的公務員為

主，故此，來自葡萄牙的公務員對澳門土生葡人使用“澳門土生土語”較為反感。及至八十年代後期《中葡聯合聲明》簽署後，澳葡政府亦於非高等教育以免費教育的誘因引導澳門私立學校教導葡語，但上述一系列的政策亦僅限於正統葡語而非“澳門土生土語”。

及至澳門回歸成立特別行政區以後，中國中央政府將澳門定位為“中國與葡語國家經貿合作平台”，主旨為連結澳門與世界各地葡語系國家經濟和商業貿易的關係。但當中所推廣的葡語依然以正統葡語為主。Bruno、Erica和Filipa分享於澳葡時期政府對學校教導正統葡語與“澳門土生土語”的看法：

以往澳葡政府一直鼓勵澳門市民學習正統葡語，更於《中葡聯合聲明》簽署後推出優惠政策。政策指出若然華人居民具有若干年數的葡語學習經歷的話，更可以獲得相對的公務員入職優惠。但是不管是回歸前或回歸後，“澳門土生土語”的學習機會遠遠不及正統葡語。

（Bruno）

澳門的高等院校、華務司技術學校葡語課程或相關的翻譯系主要教授正統葡語，可能當中有數門課程是由巴西籍導師教導，但是“澳門土生土語”依然未被立入至教學課程當中。（Erica）

在我年青的時候，政府和學校方面基本不允許學生於學校範圍內使用“澳門土生土語”與同學和導師溝通，只要用“澳門土生土語”溝通的話，很有可能需要作出記過的。因此，以往的日子當中，小孩子能使用“澳門土生土語”的場景只限制於校外以及與某部份家人溝通的時候。因此，這亦大大限制了“澳門土生土語”的社會流通性。

（Filipa）

及至近年，經廣泛諮詢後，政府於2013年正式通過《文化遺產保護法》並將“澳門土生土語話劇”確立為澳門的非物質文化遺產項目。但是數名受訪者盼政府能作出實際的行動從而更有效地保育“澳門土生土語”，Joana和Carlos分享：

現時政府邀請能操“澳門土生土語”的人士每年一次於藝術節時參與一次“土生土語話劇”劇場。但這種保育難以得到長久的幫助。很多市民和旅客欣賞我們的話劇，可是，他們只是欣賞而已。但這種

語言如何能有效地繼續傳承下去呢？政府已明確地將這種語言和文化確定為文化遺產，但為何不用一些方法讓新一代的青年人學習下去呢？（Joana）

我有一些朋友的小孩都很希望能學習“澳門土生土語”和相關的文化。但是政府和民間機構主要都只是提供正統葡語的課程而非“澳門土生土語”的課程。若政府不是第一個機構主動開辦相關的課程，那麼政府如何能有效地推廣和保育“澳門土生土語”呢？（Carlos）

## 五、討論

上述第四章報告了8名操流利“澳門土生土語”人士的看法，指出為何“澳門土生土語”未能於澳門有效地流通以及如果能有效地建議政府、教育機構、非政府組織、非牟利團體多管齊下地保育、推廣和傳承具有澳門特色的“澳門土生土語”。難以吸納具高水平的“澳門土生土語”師資；年青人對學習“澳門土生土語”的動機和興趣較低；澳葡政府與澳門特區政府對“澳門土生土語”的不重視為主要的三大要素。

### （一）難以吸納具高水平的“澳門土生土語”師資

上述8名受訪者均從不同的角度分享有關“澳門土生土語”師資以及教學材料短缺和難以吸引出版商印刷的問題。首先，澳葡時期的澳門社區中，為數不少團體曾開辦過幼稚園、小學、中學師範課程以及相關培訓，但具有針對“澳門土生土語”的師範培訓則並無開辦之記錄。亦因澳葡時期，澳門以葡語教授的非高等教育學校中的師資主要來自葡萄牙本土，故葡語教師團隊大多只能操流利的正統葡語。另外葡萄牙本土的師範課程並無教導師範學生學習海外省語言的機制，故於課程安排上未能有任何教導“澳門土生土語”的教學制度。

第二，兩名受訪者表示曾遇見過來自葡萄牙海外屬地出生的教師。雖然教師不能操任何“澳門土生土語”，但亦鼓勵其應用該語言與家人溝通。但由於缺乏可持續的“澳門土生土語”的成人和基礎教

育和培訓項目，即使來自葡萄牙海外屬地的教師亦未能於澳門學習“澳門土生土語”。

第三，民間機構和政府機關對“澳門土生土語”教材和刊物的出版皆持有負面的態度。學者曾向相關的政府機關和出版商要求印刷“澳門土生土語”的教材與刊物。但因政府機關強烈反對澳門居民使用“澳門土生土語”於社會上溝通，故不允許該刊物的出版。而民間機構方面，亦因澳門為一以華人為主的社會，“澳門土生土語”以及正統葡語的出版物未能賺取相應的回報。故此民間的印刷商亦對相關刊物的出版持負面的態度。

總結上述三點理據，澳門多年來皆難以吸納具高水平的“澳門土生土語”師資以及相應的語言教材。長久以來導致年青人無法從學校等基礎通道吸收和學習“澳門土生土語”，最後導致現時青黃不接的局面。

## （二）年青人對學習“澳門土生土語”的動機和興趣較低

第一，無論是澳葡時期以及回歸後的澳門特區政府於書寫和公開場合使用的葡語皆全數為正統葡語。全數受訪者均指出政府部門只會使用正統葡語作為官方或非官方的溝通語言。及至回歸後，《基本法》第9條亦明確指出澳門特別行政區的行政機關、立法機關和司法機關，除使用中文外，還可使用葡文，葡文也是正式語文。而《基本法》第9條所指出的葡文乃為正統葡語，而非“澳門土生土語”。故此，澳門作為一個以華人為主的社區，於《基本法》的規定下，大多數的場合都是使用中文作為溝通的語言。而於使用葡語的情況下，正統葡語亦成為了政府的第二種正式語文。

第二，自20世紀起，澳葡政府並不鼓勵澳門居民學習和使用“澳門土生土語”作為溝通的語言。某部份的受訪者亦指出其家長不會鼓勵家中繼續使用“澳門土生土語”溝通，更認為“澳門土生土語”可能會妨礙他們的工作。因此，現在於20世紀中旬出世的澳門土生葡人



並非全數能操流利的“澳門土生土語”。而現時年青一代更因並無有系統的“澳門土生土語”學習項目，故“澳門土生土語”已被歸納為長者的語言。

第三，因正統葡語與“澳門土生土語”的文法和詞彙有巨大的差別，故於學習“澳門土生土語”時可被視為學習一門湛新的語言，而非正統葡語的分支。另外，學習“澳門土生土語”時更需要具有基礎的古葡語以及澳門歷史的背景，故一部份殖民地官員的子女對相關歷史並無太大興趣，此舉亦妨礙了“澳門土生土語”在澳門的流通性。

總結上述三點理據，從20世紀40年代至今的年青人對“澳門土生土語”的學習動機和興趣皆較低，原因主要由於澳葡政府、澳門特區政府和社會各界並不鼓勵年青人學習“澳門土生土語”，而且學習“澳門土生土語”亦需要具備相應的語言、文化和歷史背景。基於此，從上世紀起學習“澳門土生土語”的人次數較正統葡語為低。

### （三）澳葡政府與澳門特區政府對“澳門土生土語”的不重視

於基礎教育以及高等教育的項目當中，澳葡政府和澳門特區政府自上世紀起主要推廣正統葡語語言項目而非“澳門土生土語”教育。事實上，於澳葡時期不少來澳的殖民地官員及其子女只會於澳門作短中期停留，而非永久定居，故不會選擇以“澳門土生土語”作為其第二語言。另外，來自葡萄牙的人員亦能以正統葡語於澳門社區中作出有效的溝通，故此並無特別學習“澳門土生土語”的動機。

及至近年，澳門特區政府已開始注意“澳門土生土語”的重要性。於保育方面，主要於澳門每年舉辦的藝術節邀請有關人士表演多場“澳門土生土語話劇”，藉此推廣“澳門土生土語”於澳門的重要性。而另一名受訪者則表示澳門特區政府應更加大力度推廣和提供有系統的“澳門土生土語”教育培訓項目，從而鞏固多年來缺少的部份。

## 六、總結及建議

澳門400多年以來一直作為東西方文化交匯和貿易的中轉站，擁有得天獨厚的華人文化、葡萄牙文化和東南亞文化的優點。在人口方面，葡萄牙人口雖然於當今澳門總人口分佈中未能稱得上為明顯的和主要的人口，但於澳門歷史以及語言上方面則為重要的組成部份。<sup>12</sup>在綜合上述的調查結果後，研究者作出兩項建議。

首先，澳門特區政府於2013年起已明確地肯定“澳門土生土語”的重要性，此為邁向永續發展的第一步。然而，可持續地保育“澳門土生土語”的發展比被動保育更為重要。因此，澳門特區政府教育暨青年局和文化局等部門應着手制作一系列的“澳門土生土語”語言項目教材、字典、語音錄音、學習光碟、各類型閱讀刊物、兒童故事書和音樂等鼓勵社會普羅大眾對“澳門土生土語”產生認知和興趣。事實上，令普羅大眾接受某一新事物並非一朝一夕的事情，故澳門特區政府應以長期性的和可持續發展性的角度推廣“澳門土生土語”在澳門的存在。

第二，於發行“澳門土生土語”的教學材料以及推廣學習以外，教育暨青年局可與相關單位設立“澳門土生土語”導師培訓課程。事實上，為達至可持續發展的理念，培訓一班具資格的“澳門土生土語”導師絕不能少。而現時能操流利“澳門土生土語”的人士已愈來愈少，故相關部門應盡快統籌導師與學員學習上述的語言和師範培訓項目，從而回應在可遇見的將來內出現的青黃不接現象。另一方面，澳門特區政府亦可與各高等院校合作開辦一系列的“澳門土生土語”語言學習課程以及師範培訓課程，從而培訓一班具高等學歷以及“澳門土生土語”的社會人士。從基礎教育以及高等教育的角度中，雙管齊下地推廣“澳門土生土語”在澳門的可持續發展。

總結，“澳門土生土語”和澳門土生葡人雖然於以華人為主的澳門社區當中並非為最明顯的小數族群，但卻為澳門帶來東亞地區難得

---

12. Cheng, M. B. C. (1999). *Macau: A cultural Janus*.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一見的社會現象。於“世界旅遊休閒中心”、“中國與葡語國家經貿合作論壇”以及推廣澳門產業適度多元的同時，澳門特區政府和社會各界應齊心保育具有澳門獨有特色的非物質文化遺產。事實上，單靠澳門特區政府單向工作絕不能有效地保育和推廣包括“澳門土生土語”在內的非物質文化遺產。故此，澳門普羅大眾以及對澳門歷史和文化具興趣者亦能多盡力量配合澳門特區政府對非物質文化遺產的支持。

